附件

初选考生须知

一、环境要求

1．考生应选择一间相对简单、封闭、安静且光线充足的房间，作为初选环境。环境应始终保持安静，注意拍摄效果，不要背光、逆光拍摄，避免造成画面偏暗、模糊等现象。

2．初选前，考生要用视频设备环视周围环境，确保初选环境符合要求。拍摄时考生应保证个人与房间门出现在同一视频画面内，同时尽量确保上半身、双手和桌面均处于视频画面范围内。

3．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员，不得放置任何书籍或影像资料等，不得放置初选要求设备以外的其他电子设备。

4．为保证画面平稳和角度准确，须固定手机或电脑位置进行拍摄。

二、设备要求

1．考生需提前下载最新版“腾讯会议”软件，学习掌握其操作方法。正式初选前，考生要在规定时间打开“腾讯会议”软件，点击“加入会议”选项输入会议号，并在“您的名称/姓名”一栏输入初选编号和考生真实姓名（例：0301张三），关闭美颜，随后点击加入会议。

2．考生进入初选房间后，应保持网络连接正常，初选结束前不得退出软件或设置为后台运行，避免手机或电脑同时运行其他应用程序造成卡顿。

3．应保证手机或电脑有足够电量，初选过程中应避免插拔充电器，以免造成被电量报警弹窗打断。

4．避免因操作失误、网络不畅、手机卡顿、客户端未更新至最新版本等个人原因，影响初选成绩。

5．考生禁止开启美颜、滤镜、虚拟背景等与初选无关的功能。

三、初选流程

1．考生应根据正式初选时间，在初选开始前30分钟查看网络连接情况，提前登录“腾讯会议”软件，在规定时间（上午8:15前，下午13:45前）进入指定会议等候室等候点名。

2．整场初选开始前，工作人员将等候室内考生集体移入会议室点名并试音。未按规定时间进入会议室点名的考生视为放弃初选资格。

3．点名试音结束后，工作人员将全体考生移入等候室，等待初选正式开始。

4．初选正式开始后，工作人员在等候室通知第一位考生准备进入会议室，考生反馈后，将其移入会议室，并通知下一位考生做好准备。考生要及时关注进度，预留充足时间等待邀请。点名后因个人原因导致未能按时进入初选房间，无法正常进行初选的，将依次调整至每半天场次最后一名。调整后仍未按时进行初选的，将视为过号自动放弃。

5．考生进入会议室后，工作人员检查考生周围环境以及考试物品，考生展示相关证件材料。考官开始提问，考生作答，工作人员计时。

6．考生作答结束或5分钟时间到，工作人员将考生移出会议室，并移入下一位考生开始初选。

四、纪律要求

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取消其初选资格或初选成绩作无效处理：

1．伪造证件、证明等以取得初选资格的；

2．由他人代考或代他人初选的；

3．初选过程中查阅资料的；

4．初选过程中向他人求助的；

5．初选过程中佩戴耳机耳麦的；

6．初选过程中违规使用手机或其他通讯设备的；

7．有其他违纪、舞弊行为的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．考生应携带身份证、《报名信息登记表》，并可携带荣誉证书等个人业绩、专长证明材料，用于初选时向考官介绍。考生如携带纸笔，初选前需向考官展示，确保纸张为空白纸张。

2．为防止初选过程因手机来电等原因造成中断，建议考生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相应免打扰措施，避免类似情况发生。比如：若手机开启飞行模式，可连接安全、稳定、流畅的wifi网络参加网络初选；若使用手机移动数据网络，可设置无条件呼叫转移或拒接所有来电模式；将手机铃音设置为静音模式等。

3．考生因手机来电、接收其他微信视频通话或个人网络原因中断视频通话，如初选5分钟倒计时尚未结束的，可再次进入视频初选房间继续进行初选，中断过程中不会停止答题倒计时；如初选倒计时5分钟已结束，将不能再次进入视频初选房间，初选结束。

4．考生应对初选内容予以保密，不得自行录制初选视频、音频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对任何机构、个人泄露初选内容，如有违背将视情依法依纪追究责任。